



211612050310
有效期2027年8月29日

HNHK/QMS-TF-701-2021

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恒检字 20230814-13

检测类别: 委 托 检 测

委托单位: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3 年 8 月 24 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无“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”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授权签字人签发无效。
3. 委托单位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《检测报告》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4. 本结果仅对送样或本次采集的样品负责。
5. 在没有备样的情况下，不进行复检。
6. 未经检验单位书面批准，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印、摘用或篡改，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报告专用章无效。由此引起的法律纠纷，责任自负。
7. 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机构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
8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9. 标注*符号的检验项目不在实验室资质认证范围之内。

电话：0373-5981999 / 0373-6811686

邮箱：hnhengke@163.com

网址：<http://hnhengke.cn/>

地址：新乡市红旗区星海中心/辉县市产业集聚区苏门大道西段

1 前言

受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委托, 我公司对该公司的废气进行了检测, 根据检测结果编制了本次检测报告。

2 检测内容

表 2-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气	1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低浓度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 废气流量	3 次/天, 共 2 天
	2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	

3 检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 检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来源	检测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气	废气流量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	TW-3200D 型低浓度烟尘(气)测试仪 HNHK-YQ-207	/
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明华 MH3300 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HNHK-YQ-157/158 AUW120D 电子天平 HNHK-YQ-095	1.0 mg/m ³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TW-3200D 型低浓度烟尘(气)测试仪 HNHK-YQ-207	3 mg/m ³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 HJ 693-2014	明华 MH3300 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HNHK-YQ-157/158	3mg/m ³ (以 NO ₂ 计)

4 质量保证

- 4.1 检测均严格按照相关检测技术规范要求执行;
- 4.2 检测分析所涉及的方法标准、技术规范均为现行有效版本;
- 4.3 检测人员均持有相关有效上岗资格证书;
- 4.4 检测所用仪器均经法定计量部门检定/校准, 检定/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;

4.5 原始记录和报告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，实行三级审核。

5 检测期间工况

检测期间工况见下表 5-1。

表 5-1 检测期间工况一览表

检测日期	设计能力 (t/d)	实际能力 (t/d)	运行负荷 (%)	备注
2023.8.15	900	600	67	2#、3#炉运行， 1#炉停运
2023.8.16	900	600	67	1#、2#炉运行， 3#炉停运
2023.8.17	900	600	67	1#、2#炉运行， 3#炉停运

6 检测结果

6.1 废气检测结果

表 6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 及点位 检测日期 及频次		1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									含氧量 (%)	废气流量 (m³/h)
		低浓度颗粒物			二氧化硫			氮氧化物					
					实测浓度 (mg/m³)	折算浓度 (mg/m³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浓度 (mg/m³)	折算浓度 (mg/m³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浓度 (mg/m³)		
2023.8.16	第 1 次	4.4	4.6	0.357	19	20	1.54	80	83	6.49	11.4	8.11×10 ⁴	
	第 2 次	3.9	4.4	0.314	13	15	1.05	78	89	6.29	12.2	8.06×10 ⁴	
	第 3 次	3.1	3.1	0.262	20	20	1.69	73	73	6.17	11.0	8.45×10 ⁴	
均值		3.8	4.0	0.311	17	18	1.43	77	82	6.32	11.5	8.21×10 ⁴	
2023.8.17	第 1 次	2.2	2.8	0.163	<3	<4	<0.223	100	125	7.43	13.0	7.43×10 ⁴	
	第 2 次	3.3	3.7	0.253	<3	<3	<0.230	118	133	9.05	12.1	7.67×10 ⁴	
	第 3 次	1.7	1.9	0.109	<3	<3	<0.193	74	83	4.75	12.1	6.42×10 ⁴	
均值		2.4	2.8	0.175	<3	<3	<0.215	97	114	7.08	12.4	7.17×10 ⁴	
备注		基准含氧量为 11 %。											

表 6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 及点位		2#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										含氧量 (%)	废气流量 (m³/h)
		低浓度颗粒物			二氧化硫			氮氧化物						
检测日期 及频次	第 1 次	1.7	1.6	0.106	4	4	0.250	64	61	4.00	6.25×10 ⁴			
	2023.8.15	第 2 次	2.1	2.1	0.167	42	43	2.70	83	85	5.34	6.43×10 ⁴		
		第 3 次	1.6	1.5	0.100	52	51	3.26	92	90	5.76	6.26×10 ⁴		
		均值	1.8	1.7	0.124	33	33	2.07	80	79	5.03	6.31×10 ⁴		
2023.8.16	第 1 次	3.9	3.9	0.248	47	47	2.98	88	88	5.59	6.35×10 ⁴			
	第 2 次	4.1	4.1	0.267	48	48	3.13	86	85	5.61	6.52×10 ⁴			
		第 3 次	3.6	3.6	0.231	46	46	2.96	86	87	5.53	6.43×10 ⁴		
	均值	3.9	3.9	0.249	47	47	3.02	87	87	5.58	6.43×10 ⁴			
备注		基准含氧量为 11 %。												

7 参与检测人员

张勇、何潇、李伟、杜习虎、冀鹏、姬庆伟、栾雪凌、魏华

编制人: 张香云

审核人: 李伟

签发人: 朱海晶

签发日期: 2023-8-24

盖 章:



报告结束

附件：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现场检测照片



企业工况核查表

项目名称: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
检测日期	设计产量	实际产量	生产负荷	是否符合检测要求	备注
2023.8.15	900吨/天	600吨/天	67%	符合要求	2.3炉运行, 内销

被测单位负责人 (签字/盖章)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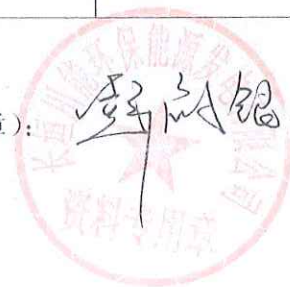


企业工况核查表

项目名称: 如通川能认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
检测日期	设计产量	实际产量	生产负荷	是否符合检测要求	备注
2023.8.16	900吨/天	600吨/天	67%	符合	100%运行, 30%待运

被测单位负责人 (签字/盖章):



企业工况核查表

项目名称: ^{光电} 虹口区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
检测日期	设计产量	实际产量	生产负荷	是否符合检测要求	备注
2023.8.17	900吨/天	600吨/天	67%	符合要求	1.2吨/天, 3吨/天

被测单位负责人 (签字/盖章):

